

公司代码：603577

公司简称：汇金通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七月
中国 胶州

目 录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1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3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公司为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8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记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大会谢绝个人拍照、录音及录像。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的发言和质询应尽量围绕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不要给大会议程及其他股东发言带来不必要的延迟。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会议召集人可以合理安排发言环节。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均应推举一名首席代表，由该首席代表填写表决票。

八、现场会议按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小组推选代表宣布。

九、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大会工作人员应予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与登记

召集人和律师有权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会议登记终止。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介绍到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及列席人员，宣布会议开始。

三、审议有关议案

- 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公司为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大会表决

- 1、主持人提议监票人、计票人名单
- 2、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 3、股东投票表决

五、统计表决结果

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六、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宣读大会决议

七、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八、与会董事、会议记录人、列席人员在股东大会决议或会议记录等相应文件上
签字

九、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为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拟在现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新增：“建筑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施承装、巡检、巡视、巡查，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电力线路及设备安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机械设备安装，钢结构安装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劳务分包”，该相关业务开展后，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锅炉辅助设备、输变电铁塔、钢管杆、钢管塔、钢管变电构支架、微波通讯塔、金属结构、风力发电设备、光伏发电设备、海洋工程装备、预制装配式建筑构件、抗震支架、支吊架研发、设计、制造、铁塔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安装（特种设备除外），压力容器的销售，批发、零售：钢材、五金、风力发电设备辅件、零件，热镀锌（仅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锅炉辅助设备、输变电铁塔、钢管杆、钢管塔、钢管变电构支架、微波通讯塔、金属结构、风力发电设备、光伏发电设备、海洋工程装备、预制装配式建筑构件、抗震支架、支吊架研发、设计、制造、铁塔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安装（特种设备除外），压力容器的销售，建筑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施承装、巡检、巡视、巡查，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电力线路及设备安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机械设备安装，钢结构安装工程施工，

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劳务分包，批发、零售：钢材、五金、风力发电设备辅件、零件，热镀锌（仅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变更事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相应修订情况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经营项目：锅炉辅助设备、输变电铁塔、钢管杆、钢管塔、钢管变电构支架、微波通讯塔、金属结构、风力发电设备、光伏发电设备、海洋工程装备、预制装配式建筑构件、抗震支架、支吊架研发、设计、制造、铁塔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安装（特种设备除外），压力容器的销售，批发、零售：钢材、五金、风力发电设备辅件、零件，热镀锌（仅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经营项目：锅炉辅助设备、输变电铁塔、钢管杆、钢管塔、钢管变电构支架、微波通讯塔、金属结构、风力发电设备、光伏发电设备、海洋工程装备、预制装配式建筑构件、抗震支架、支吊架研发、设计、制造、铁塔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安装（特种设备除外），压力容器的销售，建筑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施承装、巡检、巡视、巡查，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电力线路及设备安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机械设备安装，钢结构安装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劳务分包，批发、零售：钢材、五金、风力发电设备辅件、零件，热镀锌（仅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

	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其他未涉及处均按照原章程规定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董事会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变更经营范围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工商登记变更等具体事宜。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九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为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强固”）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青岛强固的 4,8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因青岛强固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相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与上述融资担保相关的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胶州市铺集镇巩家庄村北、朱诸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刘雪香

注册资本：555 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572072720B

经营范围：电力铁塔标准件、紧固件、高强度紧固件、电力线路配件制造、销售，批发、零售：五金交电、标准件、电线电缆、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等限制或禁止经营的产品）、金属工具。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18.28	11,085.57
负债总额	11,365.57	8,853.8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流动负债总额	11,365.57	8,853.86
资产净额	2,452.71	2,231.71
资产负债率	82.25%	79.87%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3,265.52	16,929.59
净利润	221.00	1,559.37

青岛强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拟为青岛强固（债务人）与兴业银行（债权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债务提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保证最高本金限额：4,800 万元
- 2、保证额度有效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3、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 4、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5、保证范围：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 6、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的累计总额为 0 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九日